

# 牧野区荣校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

2025 年度，我街道严格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全年累计报送工作信息 24 篇，其中 5 条被牧野区委、区政府信息科采用；围绕党建、人大履职、环境整治、民生实事等重点工作，在新乡日报、牧野今朝、牧野党建等各类报刊及网络平台刊发相关信息 50 余条。

### (二)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我街道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本年度，我街道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全流程管理机制，完善信息公开目录清单，细化工作标准规范。明确对应责任科室，配备专职工作人员专职专办，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审核制度，严把信息质量关，依规主动公开职责范围内相关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准、及时、规范推进。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5 年，我街道持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线上通过新乡日报、牧野今朝、平安牧野等公众号按时报送相关信息；线下依托办事处及各社区信息公开栏、电子显示屏等载体及时公示信息，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与群众获取信息的便捷度。

### (五) 监督保障

我街道严格对照相关管理制度，细化责任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查与专项督查。畅通监督反馈渠道，设立监督电话、网络信箱，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监督，持续健全工作机制，稳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发布实效把控不到位，部分应公开事项信息发布存在延迟情况。二是群众意见反馈机制有待健全。三是基层人员业务水平较低，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 (二) 改进情况

一是优化信息规范公开管理流程，明确各类信息发布时限，压实责任，确保各项应公开的政府信息精准高效。二是健全反馈机制，明确反馈办理时限与责任主体，确保群众诉求件有回应，事事有落实。三是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开展专题业务培训，明确工作标准，全面提升人员业务水平，切实保证信息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5年我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